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KFE-HJ20230510-32W (2)

委托单位: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寿县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飞灰) (5月)

报告日期: 2023 06 02日

安徽菲尔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康菲尔
检验检测

声 明

四、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五、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六、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电子版应与纸质版保持一致；

认可检测结果。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231361366

名称: 安徽康菲尔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81231361366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地址: 合肥市新站区文忠路与前江路交口
东智慧产业园 A8 栋

电话: 0551-66335121

传真: 0551-66335121

投诉电话: 18156061763

邮政编码: 230012

三、主要仪器设备

表 3-1 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实验室编号	有效期
1	分析天平	FA224	YQ130	2024.05.03
2	ICP 光谱仪	iCAP7200	YQ114	2024.05.22
3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乐析	YQ118	2024.05.03
4	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810APC	YQ246	2024.05.03
5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S-921	YQ549	2023.06.09

四、固废检测结果

表 4-1 固废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单位	是否合格
2023.05.19	飞灰库	含水率		30	%	合格
		汞	4.61×10 ⁻³	0.05	mg/L	合格
		砷	ND	0.3	mg/L	合格
		硒	3.8×10 ⁻⁴	0.1	mg/L	合格
		铜	ND		mg/L	合格
			0.08	100	mg/L	合格
		铅	0.25	0.25	mg/L	合格
		镉	ND	0.15	mg/L	合格
		铍	ND	.02	mg/L	合格
		钡	1.15		mg/L	合格
		镍	ND	0.5	mg/L	合格
铬	ND	4.5	mg/L	合格		
六价铬	ND	1.5	mg/L	合格		

注: 1.该限值由客户提供, 按客户要求判定;
2.ND 表示未检出。

*** 报告结束 ***

报告编制人: 徐源 审核人:

签发人: 孙

